附件2

承 诺 书

我已仔细阅读江西省人社厅、江西省教育厅《关于做好2023年全省中小学教师招聘工作的通知》（赣教师字〔2022〕23号）和江西省教育厅《江西省2023年“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特设岗位计划”教师招聘公告》，理解其内容，符合报考条件。

我参加永新县选招教师考试，资格复审时缺少部分证件，如在7月15日前不能出示 我自愿放弃录取，决无异议。

我郑重承诺：本人所提供的个人信息、证明资料、证件等，真实、准确，并自觉遵守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各项规定，诚实守信，严守纪律，认真履行报考人员的义务。对因提供有关信息、证件不实或违反有关纪律规定所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的责任，并自愿放弃永新县2023年中小学教师统一招聘和特岗教师招聘面试及聘用资格。

承诺人签字（手印）：

　　 年 月 日